資治通鑑/卷138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一百三十七 ◄

資治通鑑
卷一百三十八 齊紀四

► 卷一百三十九

昭陽作噩，一年。

資治通鑑 第138卷
卷第一百三十八

【齊紀四】　昭陽作噩，一年。

世祖武皇帝下永明十一年（癸酉，公元四九三年）

春，正月，以驃騎大將軍王敬則為司空，鎮軍大將軍陳顯達為江州刺史。顯達自以門寒位重，每遷官，常有愧懼之色，戒其子勿以富貴陵人；而諸子多事豪侈，顯達聞之，不悅。子休尚為郢府主簿，過九江。顯達曰：「麈尾蠅拂是王、謝家物，汝不須捉此！」即取於前燒之。

初，上於石頭造露車三千乘，欲步道取彭城。魏人知之，劉昶數泣訴於魏主，乞處邊戍，招集遺民，以雪私恥。魏主大會公卿於經武殿，以議南伐，於淮、泗間大積馬芻。上聞之，以右衛將軍崔慧景為豫州刺史以備之。

魏遣員外散騎侍郎邢巒等來聘。巒，穎之孫也。

丙子，文惠太子長懋卒。太子風韻甚和，上晚年好游宴，尚書曹事分送太子省之，由是威加內外。

太子性奢靡，治堂殿、園囿過於上宮，費以千萬計，恐上望見之，乃傍門列修竹；凡諸服玩，率多僭侈。啟於東田起小苑，使東宮將吏更番築役，營城包巷，彌亙華遠。上性雖嚴，多布耳目，太子所為，人莫敢以聞。上嘗過太子東田，見其壯麗，大怒，收監作主帥；太子皆藏之，由是大被誚責。

又使嬖人徐文景造輦及乘輿御物；上嘗幸東宮，匆匆不暇藏輦，文景乃以佛像內輦中，故上不疑。文景父陶仁謂文景曰：「我正當掃墓待喪耳！」仍移家避之。後文景竟賜死，陶仁遂不哭。

及太子卒，上履行東宮，見其服玩，大怒，敕有司隨事毀除。以竟陵王子良與太子善，而不啟聞，並責之。

太子素惡西昌侯鸞，嘗謂子良曰：「我意中殊不喜此人，不解其故，當由其福薄故也。」子良為之救解。及鸞得政，太子子孫無遺焉。

二月，魏主始耕藉田於平城南。

雍州刺史王奐惡寧蠻長史劉興祖，收繫獄，誣其構扇山蠻，欲為亂，敕送興祖下建康；奐於獄中殺之，詐雲自經。上大怒，遣中書舍人呂文顯、直閤將軍曹道剛將齋仗五百人收奐，敕鎮西司馬曹虎從江陵步道會襄陽。

奐子彪，素凶險，奐不能制。長史殷睿，奐之婿也。謂奐曰：「曹、呂來，既不見真敕，恐為奸變，正宜錄取，馳啟聞耳。」奐納之。彪輒發州兵千餘人，開庫配甲仗，出南堂，陳兵，閉門拒守。奐門生鄭羽叩頭啟奐，乞出城迎台使，奐曰：「我不作賊，欲先遣啟自申；正恐曹、呂輩小人相陵藉，故且閉門自守耳。」彪遂出，與虎軍戰，兵敗，走歸。三月，乙亥，司馬黃瑤起、寧蠻長史河東裴叔業於城內起兵，攻奐，斬之，執彪及弟爽、弼、殷睿，皆伏誅。彪兄融、琛死於建康，琛弟秘書丞肅獨得脫，奔魏。

夏，四月，甲午，立南郡王昭業為皇太孫，東宮文武悉改為太孫官屬，以太子妃琅邪王氏為皇太孫太妃，南郡王妃何氏為皇太孫妃。妃戢，之女也。

魏太尉丕等請建中宮，戊戌，立皇后馮氏。後，熙之女也。魏主以《白虎通》云：「王者不臣妻之父母」，下詔令太師上書不稱臣，入朝不拜；熙固辭。

光城蠻帥征虜將軍田益宗帥部落四千餘戶叛，降於魏。

五月，壬戌，魏主宴四廟子孫於宣文堂，親與之齒，用家人禮。

甲子，魏主臨朝堂，引公卿以下決疑政，錄囚徒。帝謂司空穆亮曰：「自今朝廷政事，日中以前，卿等先自論議；日中以後，朕與卿等共決之。」

丙子，以宜都王鏗為南豫州刺史。先是廬陵王子卿為南豫州刺史，之鎮，道中戲部伍為水軍；上聞之，大怒，殺其典簽，以鏗代之。子卿還第，上終身不與相見。襄陽蠻首雷婆思等帥戶千餘求內徙於魏，魏人處之沔北。

魏主以平城地寒，六月雨雪，風沙常起，將遷都洛陽；恐群臣不從，乃議大舉伐齊，欲以脅眾。齋於明堂左個，使太常卿王諶筮之，遇「革」，帝曰：「『湯、武革命，順乎天而應乎人。』吉孰大焉！」群臣莫敢言。尚書任城王澄曰：「陛下弈葉重光，帝有中土；今出師以征未服，而得湯、武革命之象，未為全吉也。」帝厲聲曰：「繇云：『大人虎變』，何言不吉！」澄曰：「陛下龍興已久，何得今乃虎變！」帝作色曰：「社稷我之社稷，任城欲沮眾邪！」澄曰：「社稷雖為陛下之有，臣為社稷之臣，安可知危而不言！」帝久之乃解，曰：「各言其志，夫亦何傷！」

既還宮，召澄入見，逆謂之曰：「向者《革卦》，今當更與卿論之。明堂之忿，恐人人競言，沮我大計，故以聲色怖文武耳。想識朕意。」因屏人，謂澄曰：「今日之舉，誠為不易。但國家興自朔土，徙居平城；此乃用武之地，非可文治。今將移風易俗，其道誠難，朕欲因此遷宅中原，卿以為何如？」澄曰：「陛下欲卜宅中土，以經略四海，此周、漢之所以興隆也。」帝曰：「北人習常戀故，必將驚擾，奈何？」澄曰：「非常之事，故非常人之所及。陛下斷自聖心，彼亦何所能為！」帝曰；「任城，吾之子房也！」

六月，丙戌，命作河橋，欲以濟師。秘書監盧淵上表，以為：「前世承平之主，未嘗親御六軍，決勝行陳之間；豈非勝之不足為武，不勝有虧威望乎！昔魏武以弊卒一萬破袁紹，謝玄以步兵三千摧苻秦，勝負之變，決於須臾，不在眾寡也。」詔報曰：「承平之

主，所以不親戎事者，或以同軌無敵，或以懦劣偷安。今謂之同軌則未然，比之懦劣則可恥，必若王者不當親戎，則先王制革輅，何所施也？魏武之勝，蓋由仗順，苻氏之敗，亦由失政；豈寡必能勝眾，弱必能制強邪！」丁未，魏主講武，命尚書李沖典武選。

建康僧法智與徐州民周盤龍等作亂，夜，攻徐州城，入之；刺史王玄邈討誅之。

秋，七月，癸丑，魏立皇子恂為太子。

戊午，魏中外戒嚴，發露布及移書，稱當南伐。詔發揚、徐州民丁，廣設召募以備之。

中書郎王融，自恃人地，三十內望為公輔。嘗夜直省中，撫案歎曰：「為爾寂寂，鄧禹笑人！」行逢朱雀桁開，喧湫不得進，捶車壁歎曰：「車前無八騶，何得稱丈夫！」竟陵王子良愛其文學，特親厚之。

融見上有北伐之志，數上書獎勸，因大習騎射。及魏將入寇，子良於東府募兵，版融寧朔將軍，使典其事。融傾意招納，得江西傖楚數百人，並有干用。

會上不豫，詔子良甲仗入延昌殿侍醫藥；子良以蕭衍、范雲等皆為帳內軍主。戊辰，遣江州刺史陳顯達鎮樊城。上慮朝野憂遑，力疾召木府奏正聲伎。子良日夜在內，太孫間日參承。

戊寅，上疾亟，暫絕；太孫未入，內外惶懼，百僚皆已變服。王融欲矯詔立子良，詔草已立。蕭衍謂范雲曰：「道路籍籍，皆雲將有非常之舉。王元長非濟世才，視其敗也。」雲曰：「憂國家者，唯有王中書耳。」衍曰：「憂國，欲為周、召，欲為豎刁邪？」雲不敢答。及太孫來，王融戎服絳衫，於中書省閣口斷東宮仗不得進。頃之，上復甦，問太孫所在，因召東宮器甲皆入，以朝事委尚書左僕射西昌侯鸞。俄而上殂，融處分以子良兵禁諸門。鸞聞之，急馳至雲龍門，不得進，鸞曰：「有敕召我！」排之而入，奉太孫登殿，命左右扶出子良；指麾部署，音響如鐘，殿中無不從命。融知不遂，釋服還省，歎曰：「公誤我！」由是鬱林王深怨之。

遺詔曰：「太孫進德日茂，社稷有寄。子良善相毘輔，思弘治道，內外眾事，無大小悉與鸞參懷，共下意！尚書中事，職務根本，悉委右僕射王晏、吏部尚書徐孝嗣；軍旅之略，委王敬則、陳顯達、王廣之、王玄邈、沈文季、張瑰、薛淵等。」

世祖留心政事，務總大體，嚴明有斷，郡縣久於其職，長吏犯法，封刃行誅。故永明之世，百姓豐樂，賊盜屏息。然頗好游宴，華靡之事，常言恨之，未能頓遣。

鬱林王之未立也，眾皆疑立子良，口語喧騰。武陵王曄於眾中大言曰：「若立民，則應在我；立嫡，則應在太孫。」由是帝深憑賴之。直閣周奉叔、曹道剛素為帝心膂，並使監殿中直衛；少日，復以道剛為黃門郎。

初，西昌侯鸞為太祖所愛，鸞性儉素，車服儀從，同於素士，所居官名為嚴能，故世祖亦重之。世祖遺詔，使竟陵王子良輔政，鸞知尚書事。子良素仁厚，不樂世務，乃更推鸞，故遺詔云「事無大小，悉與鸞參懷」，子良之志也。

帝少養於子良妃袁氏，慈愛甚著。及王融有謀，遂深忌子良。大行出太極殿，子良居中書省，帝使虎賁中郎將潘敞領二百人仗屯太極西階以防之。既成服，諸王皆出，子良乞停至山陵，不許。

壬午，稱遺詔，以武陵王曄為衛將軍，與征南大將軍陳顯達並開府儀同三司；尚書左僕射、西昌侯鸞為尚書令；太孫詹事沈文季為護軍。癸未，以竟陵王子良為太傅；蠲除三調及眾逋，省御府及無用池田、邸治。減關市徵稅。

先是，蠲原之詔，多無事實，督責如故。是時西昌侯鸞知政，恩信兩行，眾皆悅之。

魏山陽景桓公尉元卒。

魏主使錄尚書事廣陵王羽持節安撫六鎮，發其突騎。丁亥，魏主辭永固陵；己丑，發平城，南伐，步騎三十餘萬；使太尉丕與廣陵王羽留守平城，並加使持節。羽曰：「太尉宜專節度，臣正可為副。」魏主曰：「老者之智，少者之決，汝無辭也。」以河南王干為車騎大將軍、都督關右諸軍事，又以司空穆亮、安南將軍盧淵、平南將軍薛胤皆為干副，眾合七萬出子午谷。胤，辯之曾孫也。

鬱林王性辯慧，美容止，善應對，哀樂過人；世祖由是愛之。而矯情飾詐，陰懷鄙慝，與左右群小共衣食，同臥起。

始為南郡王，從竟陵王子良在西州，文惠太子每禁其起居，節其用度。王密就富人求錢，無敢不與。別作鑰鉤，夜開西州後閣，與左右至諸營署中淫宴。師史仁祖、侍書胡天翼相謂曰：「若言之二宮，則其事未易；若於營署為異人所毆及犬物所傷，豈直罪止一身，亦當盡室及禍。年各七十，餘生豈足吝邪！」數日間，二人相繼自殺，二宮不知也。所愛左右，皆逆加官爵，疏於黃紙，使囊盛帶之，許南面之日，依此施行。

侍太子疾及居喪，憂容號毀，見者嗚咽；裁還私室，即歡笑酣飲。常令女巫楊氏禱祀，速求天位。及太子卒，謂由楊氏之力，倍加敬倍。既為太孫，世祖有疾，又令楊氏禱祀。時何妃猶在西州，世祖疾稍危，太孫與何妃書，紙中央作一大喜字，而作三十六小喜字繞之。

侍世祖疾，言發淚下。世祖以為必能負荷大業，謂曰：「五年中一委宰相，汝勿措意；五年外勿復委人。若自作無成，無所多恨。」臨終，執其手曰：「若憶翁，當好作！」遂殂。大斂始畢，悉呼世祖諸伎，備奏眾樂。

即位十餘日，即收王融下廷尉，使中丞孔稚珪奏融險躁輕狡，招納不逞，誹謗朝政。融求援於竟陵王子良，子良憂懼，不敢救。遂於獄賜死，時年二十七。

初，融欲與東海徐勉相識，每托人召之。勉謂人曰：「王君名高望促，難可輕{敝衣}衣裾。」俄而融及禍。勉由是知名。太學生會稽魏准，以才學為融所賞；融欲立子良，准鼓成其事。太學生虞羲、丘國賓竊相謂曰：「竟陵才弱，王中書無斷，敗在眼中矣。」及融誅，召准入舍人省詰問，惶懼而死，舉體皆青，時人以為膽破。

壬寅，魏主至肆州，見道路民有跛、眇者，停駕慰勞，給衣食終身。

大司馬安定王休執軍士為盜者三人，以徇於軍，將斬之。魏主行軍遇之，命赦之，休不可，曰：「陛下親御六師，將遠清江表，今始行至此，而小人已為攘盜，不斬之，何以禁奸！」帝曰：「誠如卿言。然王者之體，時有非常之澤。三人罪雖應死，而因緣遇朕，雖違軍法，可特赦之。」既而謂司徒馮誕曰：「大司馬執法嚴，諸君不可不慎。」於是軍中肅然。

臣光曰：「人主之於其國，譬猶一身，視遠如視邇，在境如在庭。舉賢才以任百官，修政事以利百姓，則封域之內無不得其所矣。是以先王黈纊塞耳，前旒蔽明，欲其廢耳目

之近用，推聰明於四遠也。彼廢疾者宜養，當命有司均之於境內，今獨施於道路之所遇，則所遺者多矣。其為仁也，不亦微乎！況赦罪人以橈有司之法，尤非人君之體也。惜也！孝文，魏之賢君，而猶有是乎！

戊申，魏主至并州。并州刺史王襲，治有聲跡，境內安靜，帝嘉之。襲教民多立銘置道側，虛稱其美；帝聞而問之，襲對不以實。帝怒，降襲號二等。

九月，壬子，魏遣兼員外散騎常侍勃海高聰等來聘。

丁巳，魏主詔車駕所經，傷民秋稼者，畝給谷五斛。

辛酉，追尊文惠太子為文皇帝，廟號世宗。

世祖梓宮下渚，帝於端門內奉辭，輼輬車未出端門，亟稱疾還內。裁入閣，即於內奏胡伎，鞞鐸之聲，響震內外。丙寅，葬武皇帝於景安陵，廟號世祖。

戊辰，魏主濟河；庚午，至洛陽；壬申，詣故太學觀《石經》。

乙亥，鄧至王像舒彭遣其子舊朝於魏，且請傳位於舊；魏主許之。

魏主自發平城至洛陽，霖雨不止。丙子，詔諸軍前發。丁丑，帝戎服，執鞭乘馬而出。群臣稽顙於馬前。帝曰：「廟算已定，大軍將進，諸公更欲何雲？」尚書李沖等曰：「今者之舉，天下所不願，唯陛下欲之。臣不知陛下獨行，竟何之也！臣等有其意而無其辭，敢以死請！」帝大怒曰：「吾方經營天下，期於混壹，而卿等儒生，屢疑大計；斧鉞有常，卿勿復言！」策馬將出，於是安定王休等並殷勤泣諫。帝乃諭群臣曰：「今者興發不小，動而無成，何以示後！朕世居幽朔，欲南遷中土；苟不南伐，當遷都於此，王公以為何如？欲遷者左，不欲者右。」安定王休等相帥如右。南安王楨進曰：「『成大功者不謀於眾。』今陛下苟輟南伐之謀，遷都洛邑，此臣等之願，蒼生之幸也。」群臣皆呼萬歲。時舊人雖不願內徙，而憚於南伐，無敢言者；遂定遷都之計。

李沖言於上曰：「陛下將定鼎洛邑，宗廟宮室，非可馬上行遊以待之。願陛下暫還代都，俟群臣經營畢功，然後備文物、鳴和鸞而臨之。」帝曰：「朕將巡省州郡，至鄴小停，春首即還，未宜歸北。」乃遣任城王澄還平城，諭留司百官以遷都之事，曰：「今日真

所謂革也。王其勉之！」帝以群臣意多異同，謂衛尉卿、鎮南將軍於烈曰：「卿意如何？」烈曰：「陛下聖略淵遠，非愚淺所測。若隱心而言，樂遷之與戀舊，適中半耳。」帝曰：「卿既不唱異，即是肯同，深感不言之益。」使還鎮平城，曰：「留台庶政，一以相委。」烈，栗磾之孫也。

先是，北地民支酉聚眾數千，起兵於長安城北石山，遣使告梁州刺史陰智伯，秦州民王廣亦起兵應之，攻執魏刺史劉藻，秦、雍間七州民皆響震，眾至十萬，各守堡壁以待齊救。魏河南王干引兵擊之，干兵大敗；支酉進至咸陽北濁谷，穆亮與戰，又敗；陰智伯遣軍主席德仁等將兵數千與相應接。酉等進向長安，盧淵、薛胤等拒擊，大破之，降者數萬口。淵唯誅首惡，餘悉不問，獲酉、廣，並斬之。

冬，十月，戊寅朔，魏主如金墉城，征穆亮，使與尚書李沖、將作大匠董爾經營洛都。己卯，如河南城；乙酉，如豫州；癸巳，捨於石濟。乙未，魏解嚴，設壇於滑台城東，告行廟以遷都之意。大赦。起滑台宮。任城王澄至平城，眾始聞遷都，莫不驚駭。澄援引古今，徐以曉之，眾乃開伏。澄還報於滑台，魏主喜曰：「非任城，朕事不成。」

壬寅，尊皇太孫太妃為皇太后；立妃為皇后。

癸卯，魏主如鄴城。王肅見魏主於鄴，陳伐齊之策。魏主與之言，不覺促席移晷。自是器遇日隆，親舊貴臣莫能間也。魏主或屏左右與肅語，至夜分不罷，自謂君臣相得之晚。尋除輔國將軍、大將軍長史。時魏主方議興禮樂，變華風，凡威儀文物，多肅所定。

乙巳，魏主遣安定王休帥從官迎家於平城。

辛亥，封皇弟昭文為新安王，昭秀為臨海王，昭粲為永嘉王。

魏主築宮於鄴西，十一月，癸亥，徙居之。

御史中丞江淹劾奏前益州刺史劉悛、梁州刺史陰智伯贓貨巨萬，皆抵罪。初，悛罷廣、司二州，傾貲以獻世祖，家無留儲。在益州，作金浴盆，餘物稱是。及鬱林王即位，悛所獻減少。帝怒，收悛付廷尉，欲殺之；西昌侯鸞救之，得免，猶禁錮終身。悛，勉之子也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